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

承辦人：組員 陳孟辰

電話：(04)22289111-21306

電子信箱：cmc6622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研品字第11001765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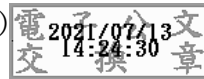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387220000A_110017653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有關公共工程品質管理人員回
訓期限放寬補充說明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0年7月12日工程管字第
110030071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(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除外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(工程品質管理組)



工程營繕科 收文:110/07/13



041100052655 有附件